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率先实现科学技术跨越发展，率先建成国家创新人才高地，率先建成国家高水平科技智库，率先建设国际一流科研机构。

——中国科学院办院方针

首页 组织机构 科学研究 成果转化 人才教育 学部与院士 科学普及 党建与科学文化 信息公开

首页 > 通知公告

## 中国科学院科技促进发展局关于组织推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引力波探测”重点专项2020年度项目的通知

2020-10-09 来源：科技促进发展局

【字体：大 中 小】

语音播报

院属各单位：

科技部于2020年8月28日网上发布了《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引力波探测”重点专项2020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国科发资〔2020〕218号），具体申报指南详见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http://service.most.gov.cn>）通知公告栏。为做好该重点专项2020年度项目的组织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 一、网上填报要求

本次申报试行无纸化申请，凡是通过中国科学院推荐的各申报单位，应按要求在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进行网上申报。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将以网上填报的申报书作为后续形式审查、项目评审的依据。申报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各申报单位网络填报的时间为：2020年9月2日8:00至10月20日16:00。

### 二、推荐程序

请各有意向申报的单位于本通知印发后15日内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指南申报意向调查表》（请见附件）报院有关负责局联系人电子邮箱，以便统筹组织。

院有关负责局作为分管业务局将进行网上审核，加强对所推荐的项目申请者及其合作方的资质、科研能力的审核把关，形成《推荐项目清单》（项目清单应与信息系统中提交的推荐项目一致），于2020年10月23日12:00前完成网上提交并报科技促进发展局综合处汇总推荐项目清单。

### 三、材料提交

1. 进入答辩评审环节的申报项目，由申报单位按要求填报正式申报书，并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具体时间和有关要求科技部另行通知。
2. 2020年10月28日前，科技促进发展局将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推荐函以电子扫描件上传进行推荐。

### 四、业务咨询

#### “引力波探测”重点专项

前沿科学与教育局，卢宇

咨询电话：010-68597353



电子邮箱：[luyu@cashq.ac.cn](mailto:luyu@cashq.ac.cn)

## 五、联系人

科技促进发展局综合处：田原、周俊旭，68597221。

请各研究所、国科控股收到文件后分别转发各级投资企业；请各申报单位按通知时间要求，做好项目申报相关工作。

附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指南申报意向调查表》

中国科学院科技促进发展局

2020年8月31日

责任编辑：任霄鹏

打印 

更多分享

 附件下载：3附件：申报意向调查表.xlsx

上一篇：中国科学院声明

下一篇：中国科学院科技促进发展局关于征集2021年度STS双创引导项目建议的通知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 1996 - 2020 中国科学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02857号 京公网安备110402500047号

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52号 邮编：100864

电话：86 10 68597114（总机） 86 10 68597289（值班室）

编辑部邮箱：[casweb@cashq.ac.cn](mailto:casweb@cashq.ac.cn)

